

中东四方重申要继续推进和平路线图

2006年9月20日 中东和平四方今天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后发表声明，重申将继续推进和平路线图，并批准对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临时国际机制继续运作3个月后再行评估。

出席会议并发表声明的四方代表是联合国秘书长安南、俄国外长拉夫罗夫（Sergei Lavrov）、美国国务卿赖斯(Condoleezza Rice)、欧盟轮值主席国芬兰外长图奥米奥亚(Erkki Tuomioja)、欧盟外交和安全政策代表索拉纳(Javier Solana)和欧盟委员会对外关系委员费雷罗-瓦尔德纳（Benita Ferrero-Waldner）。

声明欢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阿巴斯（Mahmoud Abbas）组建民族团结政府的努力，并希望新政府的政纲能反映中东四方的原则。

声明说，鉴于最近的局势，必须努力在建立公正、持久和全面的中东和平方面取得立即的进展。四方对加沙地带的严峻局势和以巴僵局表示关切。

四方强调所有各方必须尽快充分执行《通行进出协定》（Agreement on Movement and Access）的所有规定。因此，拉法口岸和其他通道必须按该协定的规定保持开放。

声明鼓励捐助方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更多的帮助，以满足他们的需求，特别是巴勒斯坦安全部门的改革、被毁基础设施的重建和经济发展。

四方赞扬世界银行和欧盟通过四方6月17日批准的“临时国际机制”（Temporary International Mechanism）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努力。四方声明批准这个机制继续并扩大运作3个月，然后再对其进行新的评估。

声明指出，以色列恢复将其代收的税款和关税转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，将对巴勒斯坦经济产生重要影响。四方鼓励以、巴通过“临时国际机制”恢复这种转交，以改善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人道主义形势。

四方欢迎安南秘书长的倡议，要求中东四方前任代表沃芬森（James D. Wolfensohn）就当地的形势提供报告。

声明欢迎以色列总理奥尔默特（Ehud Olmert）和巴勒斯坦总统阿巴斯将要会面的前景。

四方在声明中承诺要定期召开四方主要代表会议和特使会议，并重申对中东和平路线图的承诺，即：通过和平方式最终实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民主国家和平共存、共享安全的理想。